

洛阳市教育局文件

洛教电〔2015〕265号

洛阳市教育局 关于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的 意见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第二次全国教育信息化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要求，加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的意见》（豫政〔2015〕16号）精神，特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充分认识教育信息化建设的重要意义

教育信息化是国家信息化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育现代化的核心内容和重要标志。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推动我市智慧城市建设，加快实现洛阳教育三年大变样总体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市县级政府、各有关部门围绕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实施了一批重点工程，全市教育信息化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从总体上看，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优质适用的教育资源、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等方面还存在发展不平衡，尤其是城乡之间、县域之间差异较大的问题。各县（市、区）教育局要切实增强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的责任感、紧迫感，进一步创新机制、完善措施、加大投入，推动全市教育信息化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落实第二次全国教育信息化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教育现代化的安排部署，以信息技术在教育领域充分应用为导向，以优质教育资源和信息化学习环境建设为基础，以学习方式和教学模式创新为核心，以体制机制和队伍建设为保障，大力推

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全面深度融合，为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构建学习型社会和实现教育大变样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1. 面向未来，育人为本。按照建设人力资源强市的目标要求和创新人才培养需要，努力为每一名学习者提供个性化学习、合作学习、终身学习的信息化环境和服务，进一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 统筹规划，分步推进。根据各级各类学校的特点和各县（市）的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统筹做好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总体规划和顶层设计工作，促进各级各类学校协调发展。把农村和贫困地区学校作为支持重点，逐步缩小城乡、区域和校际之间的数字化差距。

3. 整合资源，协同共享。坚持政府、学校、研究机构、实力型企业分工协作，规范资源建设标准，整合资源建设渠道，优化资源配置方式，实现优质资源在城乡、校际之间普遍共享。

4. 突出重点，深化应用。我市教育信息化已经从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阶段转向深化应用和融合创新阶段，下一步工作要优先实施学校和师生急需、惠及面广、影响重大的项目，将信息技术深度融入进教学和管理核心业务，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理念和教育模式的创新。

（三）总体目标

加快推进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和网络学习空

间人人通；加快建设“洛教云”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国家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的应用，推进“五大课堂”建设和应用，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到2018年年底，全面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接入，基本建成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学习环境，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形成与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建设体系。

三、重点任务

(一) 实施“宽带网络校校通”建设行动，为各种信息化应用提供基础支撑。

1. 加快县域教育城域网建设。各县（市）要充分依托公用通信网络资源，通过独立组网或构建虚拟专网等形式，借鉴新安县、伊川县和嵩县等地建设和规划经验，在本地已有的网络资源基础上，大力推进县级教育城域网建设，并确保网络设备、管理软件、应用软件、数据通讯等与洛阳教育城域网（以下简称“洛教网”）完全兼容，以确保全市数据互通，资源共享，并通过“洛教网”与河南省教育科研计算机骨干网顺畅联通。伊滨区、高新区、龙门园区要依托“洛教网”骨干网络做好辖区内学校内网建设和学校之间的联通。到2017年年底，基本建成覆盖各级各类学校及相关教育机构的教育专网体系，实现全市校际之间、学校与其他教育机构之间高速互联。同时要研究

制定网络运营机制，积极探索服务外包模式，有效解决专业维护人员匮乏的问题，确保教育网络畅通运行，为各种信息化应用提供骨干网络支撑。

2. 加快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宽带网络接入，健全校内基础网络设施。到2017年年底，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接入，城镇学校班均出口带宽不小于10兆，农村成建制学校班均出口带宽不小于5兆，教学点出口带宽不小于4兆。有条件的学校要实现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逐步满足师生“自带设备”的泛在学习和校园数字化管理的需求。到2018年年底，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

3. 提高教学用终端设施配置水平。按照当前适用、长远够用、适度超前的原则，提高学校教学、办公用计算机和多媒体教学设备配置率，加大计算机教室、录播教室、电子阅览室、数字实验室等信息化功能教室建设力度，积极推广应用学生数字化学习终端。到2017年年底，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办公用电脑配置率达到1:1，配置机型以方便备课、上课和培训使用为佳。交互式多媒体终端设备配置覆盖率达到100%，包括普通教室、功能教室、体音美专业教室及其它与教学紧密相关的教室。计算机教室配备要完全满足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教学需要，保证上课一人一机。录播教室、电子阅览室、数字实验室等配备要满足教师和学生正常工作与学习的需求。到2018年年底，各级各类学校全部具备网络条件下的多媒体教与学环境。

（二）实施优质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行动，构建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

1. 加强“洛教云”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依托基础电信运营企业、知名软件服务企业的网络和技术优势，采用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全市统一标准，统筹建设，通过市、县、乡、校多级服务实现互联互通，为资源提供者、使用者搭建交流、共享和应用平台。推进“洛教云”与国家级、省级平台的对接，加强与战略合作企业平台的互联互通和协同服务，为学习者提供丰富、优质、适用、易用的学习内容和可靠的平台支撑。到2016年年底，基本完成“洛教云”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任务，实现规模化应用。

2. 建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开发、应用、服务机制。按照“市场竞争提供、政府评估准入、学校按需选择”的模式，面向教育教学开发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形成“政府购买公益服务”与“市场提供个性化服务”相结合的资源共建共享模式。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的总体要求，对全市教育信息化应用与服务项目进行整体规划与顶层设计，强化信息技术在“教、学、考、评、管”核心业务中的有效应用，创新教育管理和教育教学模式，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深入开展“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充分发挥学校和教师在个性化资源建设中的主体作用。研究制定优质校本资源广泛共享政策，形成“系统开发基础资源、有计划开

发个性化资源、市场提供拓展资源”的新格局。

3. 推进优质教育资源普遍共享与深度应用。通过“五大课堂”建设，向师生推送优质、实用的教学视频、电子图书、课件、教学设计方案和电子试卷等资源，有组织地将优质资源推送到农村、薄弱地区学校和特殊教育机构，并在课堂教学活动中经常性、普遍性使用。继续推进精品开放课程建设，在中等职业教育学校试点推动“慕课”体系建设，加大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推广应用力度；在基础教育学校试点探索翻转课堂和微课教学模式，鼓励教师以先进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模式为基础，将信息技术手段与探究式、合作式、讨论式、启发式教学方法相结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促进学生思考，实现教育教学模式创新和学生学习方式转变。

4. 巩固扩大“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成效。更新、改进并适时推送满足教学点需求的数字教育资源，推广“中心学校带教学点”、“一校带多点、一校带多校”的教学与教研组织模式，逐步形成强校带弱校、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示范带头作用的制度化安排，帮助教学点开齐开好国家规定课程。

5. 持续推动“五大课堂”建设。结合国家“三通两平台”的要求，大力推进洛阳教育信息化“五大课堂”建设，即农村教学点点播课堂、城乡同步课堂、名师网络课堂、名校开放课堂、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堂。到2016年底，全面完成农村“教学点数字资源全覆盖项目”，并向全部农村教学点提供英语、

音乐、美术、信息技术等学科的视频点播课堂教学资源，切实解决农村教学点教师结构性缺编问题。到2017年底，各县（市、区）基本完成网络直播教室建设，使城乡同步课堂在农村地区学校逐步常态化，让城乡学生能共上一堂课，城乡学校的教师可以实现网上共同备课、评课、研课、交流，实现城乡学校之间深层次的沟通和互动。继续建设名师工作室，汇聚全市名师优质教学资源，探索名师引领、同伴互助、碎片辅导的课外学习新模式，充分发挥名师帮带作用，促进骨干教师的专业成长。加快建设名校开放课堂，全市所有省级、市级示范学校，要统一制定开放的课程计划，汇聚优秀的课堂资源，充分发挥名校的示范作用。强力推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加强教师培训，切实做好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工程，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改变课堂组织形式，创新课堂教学模式，建立健全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堂建设和应用的长效机制。

6. 进一步丰富在线开放课程资源内容与形式。建立在线开放课程服务共享机制，推动开放大学建设，为全民学习、终身教育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学习资源和服务，满足社会学习者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需求。

（三）实施网络学习空间建设行动，促进教学方式和学习方式变革

1. 积极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按照“学校引导使用、教师率先使用、学生充分使用”的原则，探索与技术型企业合作

的模式，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为学校建立机构网络空间，为师生建立个人网络空间，鼓励家长建立家长网络空间，逐步形成基于云服务模式的“实名制、组织化、可控可管”的网络学习空间体系，把课堂集中学习逐步拓展到以网络学习空间支撑的泛在学习。到2016年年底，网络学习空间应用覆盖各级各类学校，中小学和中职学校80%教师和50%初中以上学生拥有实名网络学习空间。到2017年年底，所有教师、初中以上学生以及小学50%学生拥有实名网络学习空间。

2. 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积极探索网络学习空间在课前、课中、课后的有效应用模式，将空间充分、有效、常态化地应用于教学、教研、学习与交流各个环节。鼓励教师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协同备课和网络研修，形成集体备课、网络教研、资源共享等一体化的协作交流机制。鼓励学生使用网络学习空间中的数字资源和网络作业、网上自测、拓展阅读、网络选修课等内容开展自主学习，并在教师指导下养成自我管理、自主学习的良好习惯，着力提升学生的信息素养和创新创业的能力，培养健康积极的网络文化，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3. 创新教与学评价机制。通过建立区域教学评价体系，有效提升全市教育教学质量，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探索新的教师个人发展和业务能力考评机制，利用技术手段对教师教学过程和终身工作进行过程性检测和评价，有效提升教师从业源动力。引进新的学生学业水平评价办法，对学生学迹

进行跟踪和诊断，建立能够促进学生潜能、个性和创造性发挥的，基于大数据的个性化学习评价体系，通过日常作业、测验、考试数据的收集，结合统考、模考、学业水平考试等阶段性数据，开展学生学习情况综合评价和教师教学质量综合分析，帮助老师进行差异化教学和学生的个性化学习，为管理者提供科学分析和决策的数据依据，切实提高教学效率，有效提升区域教育质量。

（四）实施教育管理信息化建设行动，提高教育管理决策效率与水平，增强社会服务能力

1. 健全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按照国家“两级建设，五级应用”的基本思路，国家和省两级建设数据中心，国、省、市、县、学校五级应用管理信息系统，形成以学校、师生和资产为主要对象的市级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健全数据采集、认证、交换和发布体系，确保数据规范、准确和完整。逐步实现相关数据在各级教育、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之间开放共享，为教育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撑。利用信息系统扩大和延伸公共服务领域，优化招生、就业、学生资助、留学、科研、教师资格及其他资质查询等信息服务，推进教育政务公开、校务公开，促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提升。

2. 推进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深化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学校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推动中小学校

和中等职业学校数字校园建设，实行基于云服务的信息化管理，建立智慧校园信息化综合应用系统，提高学校服务师生能力与管理决策水平，支撑现代化学校制度建设。

3. 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能力。统一规划，统一管理，建立绿色安全的信息化环境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完善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分级安全防范措施，取得公安部门的广泛支持，有效利用服务外包的形式，不断提高对恶意攻击、非法入侵等网络安全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教育系统网络实行实名登陆，保证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五）实施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能力推进行动，促进教育信息化快速、有序和健康发展

1. 健全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组织领导体制。各县（市、区）要根据教育信息化的发展要求，进一步健全组织领导体系和支持服务体系，明确职能管理部门，加强统筹规划和部门协调。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教育信息化运维机构和信息化专业队伍建设，所有成建制学校要设立信息中心（或电教中心），要明确学校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机构职责和信息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工作任务、职务职称评聘、福利待遇等，加强学校信息化管理与服务。

2. 强化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建立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体系，将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纳入资格认定、职称评聘和考

核奖励等管理体系。建设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在线培训平台和网上学习指导交流社区，对学科教师和技术人员开展专项培训。

3. 建立教育信息化督导考评体系。将教育信息化列入教育督导内容和中小学办学水平评估、校长考评指标体系。在教育信息化工作年度督查的基础上，自2016年起，市教育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评估活动，以评促建、以评促用，助推教育信息化高效发展。

4. 建立教育信息化发展研究机构和专家支持队伍。由教育局牵头，依托相关高校、研究机构、典型中小学校和战略合作企业，建设洛阳市教育信息化发展研究中心和评估评测中心，开展信息化推进政策措施、教育资源开发、信息技术在教学中应用等方面的研究，探索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规律，为教育信息化长远发展提供理论指导和技术支撑。

5. 进一步推进教育信息化试点工作。通过教育信息化试点工作的集成创新，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应用驱动为原则，探索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和学校管理中应用的新模式、新方法与新机制，引领全市教育信息化科学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明确责任，协同推进

各县（市、区）教育局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的支持，会同各有关部门切实加强对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分工责任，形成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合力。教育部门

要科学制定教育信息化发展规划，加强对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的统筹指导，规范建设秩序，提高应用水平。争取发展改革部门把教育信息化纳入信息化重大项目建设规划，加大对教育信息化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督促县级财政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统筹现有相关经费渠道，进一步加大对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支持力度，形成持续稳定的财政投入机制，保证基本项目建设经费和设施、平台运维经费落到实处。争取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把教育信息化纳入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为企业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制定相关优惠政策。积极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配合，在教育信息化运维机构建设、学校信息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及其职称评聘等方面完善相关配套措施。

（二）深化改革，创新机制

建立协同一致的管理机制、多方参与的建设运行机制和试点先行的推进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在教育资源配置中的优势和作用，鼓励引导企业积极参与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与服务、设施设备运维保障。建立科学的评估机制和激励机制，宣传推广典型案例和成功经验。

（三）狠抓落实，务求实效

各县（市、区）政府是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的责任主体，教育部门要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和要求，科学制定规划，完善推进政策，加强督促检查。教育信息化建设基础较好的县（市、区）要深入探索新思路、新机制，加快深度应用和融合创新的

发展步伐，促进教育教学内容、手段和方法现代化，多渠道、多方式地将优质数字资源向基础薄弱地方输送，向全社会开放共享。基础薄弱的县（市、区）要发挥后发优势，加快信息化教学环境建设，提高师生基本应用能力，促进教育质量有效提升。

2015年12月29日